

《大裂》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大裂》

13位ISBN编号：9787510846404

出版时间：2017-1

作者：胡迁

页数：32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大裂》

内容概要

王小帅 骆以军 黄丽群 陈雪 小野 联袂推荐

华语世界实力名家力荐 新生代写作者中头角峥嵘的一支笔

第六届华文世界电影小说奖首奖得主胡迁

迷人、离奇、惊奇、爆裂、令人惊叹的中短篇小说集

他的故事和文字竟散发出一股迷人和离奇的氛围，那种空气中弥漫的失落和伤感不用影像，文字已经抖落了出来。

——王小帅（先锋导演、柏林银熊奖、戛纳评审团奖得主）

你可以说这是一个中国版的威廉·高汀的《苍蝇王》，但空间不是被大人遗弃的小岛，整篇小说充满哥雅画作般暗色调的油彩，作者掌握文字、调度光影与运镜的能力都极具水准。

——骆以军（台湾中生代最重要的小说家）

他的小说中每一抹淡到几近透明的草灰蛇线都有繁复意象，语言平静，一丝滥情自溺的赘肉都没有，落在地上，望似滚珠，若去拈起，才发现是水银，凝重荒暴能让人从头裂开到脚，剥掉了一身的皮。

——黄丽群（台湾小说家、散文家、媒体人）

对生活意味天生敏感，熔风趣和决绝于一炉，行文不羁，收放自如，胡迁是个手艺高超的家伙。

——李师江（诗人、小说家、2006年华语文学传媒大奖得主）

整部小说的生命是活的，站上竞技擂台上，是有实力直接KO对手，而不只是用情节、写作技术来积分取胜。青春残酷，配合荒漠意向，以及满满的荷尔蒙，情境诡异却合情入理，虽然多有象征，但放到中国这块广袤苍老而醋栗的土地上，具有强大的说服力。

——林靖杰（台湾导演、编剧、演员）

我要看清楚那头大象为什么要一直坐在那儿，这可能是我这辈子最大的困惑。 / 《大象席地而坐》

上帝经常会让你一无所有,再给你一点甜头,这点甜头就是在闭上眼睛的一瞬间,让你错觉拥有了很多东西。 / 《漫长地闭眼》

我们始终坚信荒原上的藏宝图，能指引我们挖出黄金，走向黄金的大道，那个入口感人肺腑，低吟浅唱着通向云层的歌谣。 / 《大裂》

.....

《大裂》书如其名，彻底是一本伤害之书。

15个中短篇小说，每篇小说都怀抱同样一个任何人无从回避的问题：“我们还要活（被伤害）多久？”

《大裂》

作者简介

胡迁，毕业于北京电影学院导演系。中篇小说《大裂》，获得台湾第六届世界华文电影小说奖首奖。

《大裂》

书籍目录

序 / 暗室明眼人 / 黄丽群

序 / 离队少年 / 王小帅

一缕烟

大象席地而坐

漫长的闭眼

气枪

张莫西去了沙漠

猎狗人

大裂

婚礼

鞋带

静寂

荒路

倾泻直下

羊

约会

玛丽悠悠

精彩短评

- 1、充满了绝望气息的小说。
但是作者用力过度的痕迹也很明显，不过最近读过的短篇小说中，这本也绝不能算作糟糕的。
- 2、我这辈子最难说的话，也许就是一个苦字
- 3、“你不能把小情绪当做情怀。”
- 4、《汽枪》，在飞机上读的，好像看到卡佛了。发呆时飞机开始落地，那种滑翔的感觉令人想哭。胡迁太懂丧了，动物园蹲着的大象，剪掉花枝的女生，三流学校里挖金子的人。《大裂》里每个人都有能够触摸和感同身受的痛苦。我们的人生算什么呢。
- 5、有时心里可能会有书中很多的想法，但是无法写出。敢于表达出来，就是成功。有几篇还是印象很深刻的！
- 6、私自给大裂配了七八点的《我所拥有的时间》做主题曲，夜晚听着入睡，眼前便浮现画面，一派消亡之景。太丧了，我们仅存的火光就是这样在荒原之中摇晃，不需要戏剧性的虚张声势，轻轻一声叹息，它便在一片静寂之中熄灭了。《漫长的闭眼》的疲惫，《约会》的徒劳，《大裂》的裂痕，真的存在黄金吗？那些我不为人说的痛楚如今被展开了，带着一丝害臊的“大快人心”。年少的时候，我以为还有许许多多的好日子在前面。这才是当代青春小说的真实模样啊
- 7、就很一般啊
- 8、看到让人窒息的中短篇小说集，“大裂”一篇拆成三次才堪堪读完。大概每个人心中都有些许毁灭的欲望吧
- 9、别扭的人 别扭的字 别扭的故事
- 10、大裂前面的几篇几近无聊，大裂还行，大裂后面的几篇稍微有点意思。此书严重过誉。
- 11、荒诞，诡异，让人感到寒冷和绝望的书。作者的文字像一根冰冷的麻绳缓缓套上你的脖子，在结尾处会突如其来的束紧，让你忍不住倒抽冷气，蹬腿挣扎。最喜欢的短篇是《气枪》，够诡异而又绝望。看完了让人情绪充沛却又说不出任何话来。胡迁的文字是阴暗，哥特，寒冷的，他直白地描述龌龊的世界和腌臢的人生
- 12、最喜欢的竟然是那个序
- 13、有很喜欢的几篇，比如《气枪》《猎狗人》《婚礼》，整体腔调有些残酷青春版卡弗的意味；而那几篇（包括同名中篇）写光是因为你惨你虚无，所以生活停滞人生无望，就显得没什么意思。另，可能是因为自己没看懂，太多纷繁无意义的符号和意象。
- 14、恩，读完觉得，本书最好的文字是大家的推荐词。可能我还没达到阅读出这本书精妙之处的水平吧。
- 15、我总有一种似懂非懂的错觉。个体存在和社会生存的矛盾如何缓和，冰冷的城市有没有色彩，渺小的人不带有丝毫热情和憧憬能否算活着。世界像一列加速冲下山崖的火车，我们坐在车厢里，无动于衷，偶尔看一眼窗外的漆黑，沉默着等待坠地，等待它驶向深渊的深处，默默陪葬。你很难想象他为什么要利用小说来直白露骨地讲述生存残酷，现实残忍到不能接受，甚至恶心。但是你很能理解，因为有时候这就是我们活着的样子，很难描述到底是什么样子，但总有一颗消沉的心。如果你去读一读，它不会让你失望，至少打击你情绪这一点上，它不会，甚至还可能出乎意料的好。一本奇怪的书，《大裂》。
- 16、绝望溢出胸膛，盈满世界
- 17、导演编剧出身的人是不是都很容易走两个极端，把每一个点都阐释得一干二净大概觉得读者观众都是智障，或者总是会加一些非常莫名其妙的无意义行为，生怕你们阅读理解做的不够多。
- 18、高级
- 19、看的挺懵的。14个短片+1个中篇，全部充斥着压抑、灰暗、无聊、暴躁、焦虑，好像要把全世界所有的负面情绪全部囊括掉。阳光照不到角落里，阴暗，一丝一点的黑暗都被抽丝剥茧，掰开揉碎，刻录在胶片里，一秒一秒地慢慢播放出来，虽然恶心，但是真实。谁的心里还没有一点阴暗呢的角落呢？
- 20、像是做了场真实的噩梦
- 21、“迷人、离奇、惊奇、爆裂、令人惊叹”不至于，倒是有些地方太好笑了，硬要说是丧，也是幽默地丧

《大裂》

- 22、特别喜欢短篇《大裂》。整本书中，如影随形的无意义，构成了主人公的所有动机。看完整个人也觉得很丧。
- 23、每个人都面目可憎
- 24、很遗憾，他写得一般。
- 25、其实读中间的文字时甚至觉得作者在无病呻吟，但是总是又在结尾给我一个惊喜，原来这个故事写得如此精彩，没见他有多么厚的文字功底，但是故事的意境真的挺让人难受的挺绝望的，正如黄丽群写的这是一本伤害的书。
- 26、说实话。看不太懂。但文字感不错
- 27、戾气略重；有镜头感。
- 28、读别人的书，找自己的影子。
- 29、宇宙的本质是惊人的空白，人们需要站在自己的正义高峰无限下定义，并寻求验证自己正义的定义。所有看见一条共通真理的人也面对着同一条巨大裂缝，因为无论如何，世界是怎么一回事没人想知道，大家想过好自己的日子。即使是清醒的人，也仅仅用呼喊证明了自己过的很糟糕，我呼喊想要你明白，但那样你也会变得糟糕。仅此而已。
- 30、自虐爱好者可以种草了
- 31、诸多「意象」，有80后早期青春文学的带入感。内容就是要么对抗世界，要么毁掉自己。而最伤的还是因奖出文吧。
- 32、_不开心.压抑感太沉重.
- 33、写作是在铁板一块的生活里撬开一道裂缝，让光可以透进来，借以审视和质疑我们的生活
- 34、他的小说中每一抹淡到几近透明的草灰蛇线都有繁复意象。
- 35、荒芜，碎裂，末世感
- 36、这是丧版九把刀啊
- 37、”我们还要活（被伤害）多久？”
- 38、还没看完，但是忍不住来评价，写的真的很好，写作技巧太棒了，作者真的是一个有才华的人，什么时候自己也能写这样棒的小说就好了。
- 39、有人发帖问：“为什么大家这么年轻就这么丧？”，最赞的回复说：“因为知道努力也没有用。”看这本书里的故事大概就是这种心情。
- 40、胡迁：“《大裂》里面写的不是什么青春，是中国大部分大学生，或者叫专科生。人们总是讨论白领群体、底层、既得利益者、创业者等等人群，这些标签下的人在若干年前还是青年时，人们又都统一美化成青春，这是一个极其错误的定义。赖在宿舍每天打游戏，无所适从，不明所以地谈恋爱，这是这个中国庞大的青年群体，不叫青春，这里面有很复杂的东西，复杂得跟加缪的《局外人》一样。”
- 41、高考失意症患者+少年巴比伦cult风+莫名其妙出现了引渡众生的人+见到每个人都想骂傻逼的躁郁症患者+竟然结尾都会点题
- 42、太难受了 没看完。
- 43、其实并没有评论的那么好
- 44、作者是很有才华的，但是风格不对我的胃口，太压抑，我没能理解到他想表达的意思
- 45、太丧了 有时会显得矫情 有点偏激
- 46、kindle上看的，那么多人的推荐，看来真的不能看风大的，个人觉得好看的是推荐者的序言，整体上看不懂，于是，我很怀疑。
- 47、万物皆有裂痕，那是光进来的地方。
- 48、作为文学新人已经很不错了，文字好，画面感强。
- 49、北电的学生，拾了不少徐浩峰老师的牙慧呐~~
- 50、不得不说写的挺好，故事节奏挺快让人得一直不停的往下读，但最后又停在让人捉摸不透的位置，有点意思。但也不得不说我不太喜欢这种文风，读完不舒服，压抑，作为消遣的话就还是不要读这本书了吧！

1、我很喜欢作者在后记里写的一段话，他说：“往小里说，这些小说讲述的是随着年龄增长，渐渐了解到的关于自己的，以及他人的生活。往大里说，这些小说写的是城市、毁灭和末世感，关注的是个体对存在的失望。”这话是对《大裂》一本书最好的概括。我想不出更好的了。在读《大裂》之前，我并不知道胡迁这个名字，也不知道他能够写出什么样的文字。最早入眼的是黄丽群的序，语言扎实，形容和比喻用得出类拔萃。我止不住得想，胡迁的文章要写成什么样子，才担得起“他小说中每一抹淡到几近透明的草灰蛇线都有繁复意象，语言平静，一丝滥情自溺的赘肉都没有，落在地上，望似滚珠，若去拈起，才发现是水银，凝重荒暴能让人从头裂开到脚，剥掉了一身的皮”这样的表述。期望得多，要求自然也高了。所以，读第一篇《一缕烟》的时候，我觉得黄女士有些言过其实，她大概带着私人交情在夸赞作者。但慢慢读下去，直到读完《大裂》，我才发觉，作者所写的小说的确有些意思。很多人都到了故事里的颓丧和消极，但我却发现了一丝丝的努力和抗争。不管是寻找黄金也好，还是逃避去了镇子里做皮条客也好，这些在生活的无望里找寻寄托和方向的年轻人，并没有直接倒地而死，他们一边失望一边期待，这大概是最写实的生活了。说实话，在故事里，我有几个没有读懂的人物，最后出现的那个跳舞的姑娘，以及被偷了洋镐的中年男人，他们应该有着一种模糊的意象，像是一种点拨。我只能隐约感知到。《大裂》里有几个人物，凝结了生活中的人物特征，他们看起来更炽热一些，裂开了内里的不堪和颓丧。最开始跟“我”一起挖黄金是执着成性的赵乃夫，他长得很高，有一米九，写过上千封情书和一百多部分镜头，在现实中应该是一个偏执狂。但他竟然是最早退出的人。他去了镇子里，先是嫖客，后来成了拉皮条的。后来加入的丁炜阳、郭仲翰，各自有着不同层次的自卑，那种令人熟悉的、不知道如何摒弃的自卑，像是缠绕着他们的绳子，捆绑着、束缚着，令他们最终选择了结束。而其余的人身上，要么代表着这个世界上的暴力、愤怒、软弱，要么掩藏着偏见、麻木、空洞，荒原就是情绪化的，它没有真正的秩序可言，人随着内心走，而什么都没有的内心里会生出恐怖、正义和无休止的虚无。故事里人或多或少都发现了这件事，但他们没有办法控制。“我”用挖黄金去抵抗虚无的时间，不知道是不是可以挖到，就算最后挖到了也依旧是一个荒诞的故事。我在读完这篇之后，最大的感触就是你无法控制的虚无，青春或者人生本来就很虚无吧，但我们还是要去体会和经历啊，这是我的答案，不知道是不是作者的。《大裂》对我的伤害是怀疑、不安和惊觉生活的安稳。这是一种非常态下的触动，令人觉得毛骨悚然。书中的文字如同炸裂的烟火，用极致的光亮照耀着原本被想象掩盖住的真实生活。我很抵触后半部分人物的爆发，不管是丁炜阳穿上那身破烂的铠甲，走到人群中，被人群撕扯最后陨落；还是郭仲翰拼了命地去找那个破坏了他心目中幸福的杨邦。小人物的最后一站，总是充满了碎裂感，他们冲在前面，鲜血和伤口开出灿烂的花，一切都开始面目前非。我惧怕这种描写。但胡迁还是写了，写得更肆意张扬一些，我看到了一种破裂的伤害。或许，如我这种看似生活在日光下的人，应该时不时地看一眼自己黑夜中挣扎的灵魂。《大裂》撕开的，就是其中一眼。好在，我们虽然失望但没有完全绝望；我们感到不安但没有完全堕落；我们可以疼痛还没有完全麻木。

2、初读此书，先去看了黄丽群老师的序。她的一句话“生命如拥挤的暗室”，将这本书的主基调就表现出来了。

全书有十五篇文章，其中《大裂》篇为中篇，占了全书三分之一的篇幅，其余篇目都为短小精悍的短篇。

翻开初篇《一缕烟》，肮脏的灰色天空和与之连接的浓艳蓝色的铁片，构成了最初的乡村带着泥土和脏污气味的画面。画面中的这种气味，在我的阅读过程中挥之不去。

所以，这是一部贴合实际归于生活的书吗？并不是。黄丽群老师在序中描述胡迁是暗室中目光炯炯的观察者，而在我看来，我更愿意将其比为躲在灰色墙角的奇异小孩。

或是平实中爆发出颓废的沙砾，或是在强劲持久的爆发后平静或看似平静的收尾。胡迁的文章中年轻人的特性非常明显，他暴怒挖苦讽刺不屑颓废漠不关心疯狂，毫不掩饰自己厌恶的心情，就如《气枪》中同伴爆裂的嘲讽，使用气枪误伤女孩的瘦子看似合乎情理的举动深处那自我安慰的实质被赤裸裸地暴露出来，而激发这种情绪爆裂的“女孩死亡”的原因被否决，尴尬的误会解除，爆发的动力消失的无影无踪，每个爆发者都装作什么都没发生一样，生活归为表面上的平静。让我又想起初篇《一缕烟》中李宁与慧姐的撕裂以慧姐怀孕的结果告终，一切的污浊丑恶都在一种看似可以走向平静的道路下掩藏起来。而《大象席地而坐》一篇中情节的发展非常跳脱，显性丑恶层出不穷，之中主角在

丑恶之中单纯而执着的追求——奇特的大象席地而坐的原因又仿佛给人一种充满希望与清爽的错觉。我喜欢这样摧枯拉朽式的毁灭，与主角了解大象席地而坐的原因之后显露复杂与迷茫。最终象蹄踏下的实实在在的毁灭，对于主角来说，又何尝不是一种归于平静的方式呢？

正如《大象》一篇中寻找大象席地而坐的原因一样单纯美好的追求，中篇《大裂》用更长的篇幅描述了堕落崩坏的全程，却在之中有着曾经写过一千封情书的细腻少年，也有“我们始终坚信荒原上的藏宝图，能指引我们挖出黄金，走向黄金的大道，那个入口感人肺腑，低吟浅唱着通向云层的歌谣。”这样富有青春气息的梦。而这种荒诞和虚幻，与少年之间灰败无意义的争斗其实并无二致，不过都是青春迷惘期跟着另一些同样迷惘的人找到可以动手的事情去做罢了。当青春时间和生命被消耗后，又留下了些什么呢？富有青春气息的行动意识和掺杂其中的不同绝望，从日常的一步步细小行为透露出的积极梦想的一步步破灭，比其他青春题材的作品更加具有真实感，也更加触目惊心。

令人稍感遗憾的，就是书中有些爆发的节奏掌握的不好，过于频繁的怒吼只会让读者感到麻木与疲惫，反而影响了文字的有力性。

不管是两三页的短篇，还是一百多页的《大裂》，之中嵌入的满满的荒诞而又真实的恶意，令人感到仿佛处于一种奇妙的边缘状态，然而生活化的环境和用语又迅速将我们拉回现实。

胡迁仿佛一个孩子，躲在不引人注目的灰色墙角，以类似孩童的单纯而深刻的独特视角，发出类似孩童般直率的咆哮，将眼前的污浊灰尘赤裸裸地展现在你的眼前，并残忍地说着：“看，就是这么肮脏，可你能怎么办呢？还不是只能接着这样活下去？”

3、将近两年前，读到骆以军的《遣悲怀》时，我就有个想法：只有生活在一个狭小空间里的人，才有可能写出那样“私”的文字。生活在台湾或者日本这样相对独立的岛屿上的“爬格子”的人，都有一些非常敏感的小“情绪”，发乎于己止于己——很多时候这种情绪不容易被别人理解，只有回响，却没有共鸣。而胡迁的这本《大裂》也有一种“私”的特质，到处都是作者自己挖的坑，到处都是各种伤痕和缝隙，但却见不到一丝光——在作者的心里，外面的世界没有太阳。这样的文字，或许只能在台湾这样的岛屿上，才能被得到认可——或许只是鼓励吧。这本小说集的同名小说《大裂》描写了一群青年生活在“野鸡”大学的没有希望、乏味而混乱的生活。作者在一篇访谈中说道，“这个所谓垫底的学校，我查过资料，中国百分之七八十都是这种大学”。这种说法主观到叫百分之八十的读者都无法理解。故事开始于一场发生在新生和高年级学生之间的暴力事件，结束于一种荒诞的舞蹈——颓废而混乱。而这个中篇小说的主要篇幅却用在一种乏味的运动上，“挖洞”——寻找黄金，这显然是个荒诞的隐喻，一个作者在某种情景中“遭遇”的隐喻。像那些出现在诗歌中的隐喻一样，在这里，我们不需要理性的解释，只需要感性的“步步逼近”。隐喻，是胡迁在小说经常使用的“陌生化”技巧，是他对私隐感觉的编码方式。在这篇合集的第一篇《一缕烟》中，第一叙述者“我”是一个美院毕业生，和朋友李宁生活在帝都一个肮脏破乱的村庄里。朋友，“我”，朋友的女朋友形成了一种“一个桌子上吃饭”的单纯关系。“鸡”、“鞋带”、“延安欢迎你”，“一缕烟”……这些原本司空见惯的事物，在作者的笔下都指代着其他的什么，简单的生活被蒙上了一层层灰蒙蒙的雾霾。在故事的结尾，李宁和女朋友离开了，李宁说：“我走着走着，看到了那只鸡，就把那只鸡宰了……有只鞋没鞋带……你看，现在都好了”。在另一篇名为《鞋带》的故事里，女主角用鞋带勒死了自己。荒诞，潜藏在这些故事的每一个角落。在《大象席地而坐》中，作者写道：“他说花莲市的动物园里有一头大象”，这样的叙述叫我们马上想到村上春树的《象的失踪》，但胡迁的荒诞却没有村上君来的彻底。在胡迁的这些故事里，我们隐约中看到的是他日常生活的痕迹。而故事中的那些情绪多半也是一种日常的宣泄，就像他在《后记》中写的那样——“小说创作是我缓解焦虑的方式”。在这样的前提下，胡迁的小说指向个人私密封闭的感官世界也就不足为奇了。胡迁笔下的世界是灰暗的，很多时候是那种自我陶醉的怨怨艾艾。他不声讨，只是嘲讽，他觉得世界就是这样。像骆以军一样，胡迁也必将因为他小说中那种“私”的成分，遭到必要分量的误解。误解是灰暗世界里一个硕大的隐喻。

4、读胡迁的小说集《大裂》的主打篇目《大裂》，一部电影总是闯入我的眼前，《发条橙》。因为过于残暴，且残暴的伤害对象非常无辜，一部《发条橙》让我在观看的过程中数度中断。今天，如果有人问我《发条橙》是一部什么样的电影，我想我会装聋作哑——那种对无辜者滥施暴力的行径，哪怕是青春期的冲动，都令人发指得我只能沉默以对。如果没有稿约，我会不会放弃读完《大裂》？我想，答案是肯定的。《大裂》写了一群排位在社会后百分之五青年的青春物语。如果这一群被社会被学校甚至被父母唾弃的孩子分散在城市或乡村的角落里，纵然戾气充填满了每一个个体，从身体到思

维，也会被社会主流冲撞得不见踪影。正因为如此，我明知道丛林法则注定了每一年会新生出一批排位在社会后百分之五的新晋失败者，但我像沉默的大多数一样假装他们不存在，于是感觉青春只有美好。但是，一个名叫胡迁的电影导演，客串一回小说作者臆造出一个名叫山花的传媒大学，将分散四处的后百分之五们汇聚起来，这下好了，饶是我们耳聩目瞽都无法绕开他们，“我”、郭仲翰、丁炜阳、刘庆庆……他们的共同之处是虽距离高考分数线不远还是被无情地甩出了主流大学的轨道，他们的不同点是各有各的脾性，可怕的是，汇聚在山花的他们，竟然将自己的个性“搓”成一根伤害性极大的皮鞭，狠狠地抽打他们自认的敌手之外，也将自己鞭笞的体无完肤。随着社交媒体的无远弗届，各种校园暴力几乎一经发生就会流布在网络世界，容不得有关方面来遮蔽，所以，只要肯打开胡迁的小说集《大裂》的读者，怕是没有人会责怪胡迁在胡编乱造。我在认可《大裂》的虚构并非无中生有时，想问：将后百分之五们浑浑噩噩生活状态、血腥残暴的互相残杀就这么大白于天下，有什么意思？这些渣滓，只配在山花这种语焉不详的所谓大学里自生自灭！幸亏，从来不屑于书籍腰封的我，非常意外地关注了《大裂》腰封上的一句话：万物皆有裂痕，那时光进来的地方。仿佛脱胎于《圣经》的这句话，我涵泳再三后，像是明白了，一篇描写高考考场上的失意者沦落到野鸡大学后的小说，何以篇名叫了《大裂》，胡迁或许觉得，他们在以肉体的破碎来展示给社会这一群体的大裂缝，以期能有光投射进去，让他们得以拯救。需要光投射进去的，何止山花传媒大学的“我”、郭仲翰、丁炜阳、刘庆庆们，在胡迁看来。不然，就不会有《气枪》这一篇气息粗短的小说了。瘦子显然是一个能够帮助平头男人赚到钱的能人，平头男人为了哄住他只好陪他去打兔子，哪晓得瘦子错把一个十一二岁的女孩当兔子打了。就地埋了女孩还是送女孩去医院，瘦子与平头男人之间的争执一次紧接一次，这已经够让读者窒息的了，胡迁还不动声色地设置了一个悬疑：女孩跑到了什么地方才会被瘦子错当成兔子？女孩为什么不待在家里要跑到能被人当成兔子的地方？读者，一个恶心的结局就要来了。说实话，留守儿童被禽兽不如的亲人奸污，胡迁不是第一个呈现者，但他不允许笔下有一点点温暖和柔软的缓冲，就这么笔笔见筋骨的写法，如荆条抽打着读者。胡迁为《气枪》设计了一个开放式的结尾，瘦子和平头男人有没有留下2000元钱让自己脱罪的同时，将气息微弱的女孩留在长久的危险里亦即禽兽叔叔的“陪护”下？明知道《气枪》是胡迁的虚构，读完《气枪》后数天里，我却不能忘记那个气若游丝的女孩，尤其是一想到床边坐着的她的如禽兽一般的叔叔，直叫我坐立不安。让人读后坐立不安的，哪里只是《气枪》！《大裂》中的每一篇，阅读的瞬间反应都是坐立不安，唯一的例外，是黄立群为这本书写的题为《暗室明眼人》的序。序言也可以这么写的吗？黄立群以他叫人难忘的行文，告诉我们只要付与真心，什么样的写法都可以是序言。而《暗室明眼人》对后进的提携，与《大裂》阴阳对立。有了《暗室明眼人》，闪着青春寒光的《大裂》，有了让读者喘息的停留出。

5、“上帝经常会让你一无所有，再给你一点甜头，这点甜头就是在闭上眼睛的一瞬间，让你错觉拥有了很多东西。”《漫长地闭眼》里的这句话让我不能再同意了。读完这本《大裂》，不自觉的被吸引，这十五个伤痛故事散发出一股迷人和离奇的氛围，在作者胡迁的笔下，随着文字萦绕在周围，让你在阅读的时候，不知不觉会有很深的代入感，那种空气中弥漫的失落和伤感不用影像，轻轻巧巧的文字已经像大片大片的雪花一样，抖落下来。那纷纷扬扬的雪花，落在你身，也落在我心。特意关注了一下作者胡迁，发现他是1988年出生的，只比我大一岁。大抵和我算是一代人，也是那个什么什么都没赶上好时候，什么什么不好的事全遇上了一代人。我们这一代人，大多数都是独生子女，虽然从小没吃过什么苦，可在成长的过程中，总是被父母管束太多，不能随心所欲的生活，不能追逐自己的梦想，过得并不怎么快乐。等到了快三十的这个岁数，总觉得自己很迷茫，当初的梦想遥不可及，日子一天天过下去，把性子都磨平了，愈发觉得找不到未来的路，找不到自己的初心。作者胡迁就曾经是北京电影学院导演系的学生，可是拍的电影短片一直也没有大热，没有搞出什么名堂来，索性就改投文字怀抱，在文字中寻找追逐梦想的自己，在文字中安慰自己的失落伤感。没成想，他的中篇小说《大裂》倒是让他一举成名，获得了台湾第六届世界华文电影小说奖首奖。我之前对于电影小说接触的并不多，但是读完这本《大裂》，不禁喜欢上了这种表现形式，这种题材的小说也许故事性不是特别强烈，但是画面感很强，读书的时候，就仿佛脑子里正在默默上映小电影，你自己可以勾画出男女主角，可以自己脑补出当时他们的语气、表情，可以展现当时那个场景的样子。这样的阅读，会让读者感觉很爽很舒服。我一直都觉得，文学之所以让人着迷，最重要的的就是它能用简简单单的词语恰如其分的表达精神、表达情感、表达那些深藏在我们心中的东西。胡迁用自己的文字，为我们构筑了一个世界，把我们这一代的情感伤痛鲜活的展现出来。这是他亲历过的时代，也是我们亲历过的时代。这是他内心的声音，也是我们内心的声音。小说里的人物无一不是在纠结在迷茫在失落，这些情绪是由

时代和社会大环境影响，这些情绪也伴随着我们的成长。我们每一个人都渴望幸福，拒绝伤害。而胡迁提出了一个敏锐又不能忽视的问题，正如黄丽群为《大裂》所做的序言《暗室明眼人》中所说，“胡迁的小说集《大裂》里，每篇小说都怀抱同样一个任何人无从回避的问题：我们还要活（被伤害）多久？胡迁用自己的文字横截了一个时代，我想，只有经历过这个时代的人才知道社会给我们带来了什么，而我们的行为又给社会带去了什么。

6、众所周知，快要过年了，在这种辞旧迎新的日子里，人往往容易对自己产生一些不切实际的幻觉。比如我会好好做人，不再熬夜，诚恳地面对自己等等。我新年给自己立下的FLAG是好好读书，读更多好书，洗涤自己的灵魂，变成一个更高尚，更纯净，更接近本质的人。在这种催化之下，我购买了大裂。“语言平静，一丝滥情自溺的赘肉都没有。”“中国版的《蝇王》”，“凝重荒暴”，这些是书底的评价。相信每个想在新年好好做人的朋友都会做出跟我类似的选择，来购买这样一本纯文学作品。第一篇的阅读还是不错的，很痛苦，虽然写的是个我把朋友女朋友睡了的故事。但很明显，不止如此。这个故事如果只是这样理解就太肤浅了。我如此告诉自己。书中有很多含义深刻的意象，都体现了我们在生活中的躁动、割裂以及无所适从，比如这个画了几十遍的“延安欢迎您”，还有扭曲的藏獒，还有古琴……这些都让我深深感到了压抑。这样的理解中，我感觉自己的确升华了，翻到了下一篇。第二篇。怎么说呢。第二篇，写的还是我把朋友女朋友给睡了。这就给我一些很不好的联想。去年有一本盗版的张嘉佳，从你的全世界路过。我路过路过路过，路过路过路过，这样路过了八十多页。当然这两篇全然不同。但发现女友被睡之后，我苦闷的朋友跳楼了，于是我跑到了台北——接下来基本没有再提到这位跳楼的朋友，讲的全是我在台北的故事。这个发现让我预感也不太好。而且这篇中间有一段，从事文学工作的主角去了台湾之后，别人问，你是做什么的。他说，我是做电气焊的。……好。所以第三篇，看到“酒会是西方的传统社交仪式，也是西方的糟粕之一，众所周知在这片土地上，全世界各个民族的糟粕总是很容易侵入进来，而那些高贵的事物往往被人像垃圾一样拒绝出去。”我虽然有点惊讶，但总体上已经很淡然了。毕竟你是做电气焊的。“大老板每说一句话他们都要开怀大笑，口轮匝肌像等待发令枪的短跑运动员一样预备着笑容。我心里一股怒火，我居然被逼着来到一个需要排队才能听无聊笑话的地方。”“人们总会想从买下一个国家的人手里，依靠听他讲笑话分得一套房子，但其实他连个鞋垫也不会给你。”“又一个认识我的人朝我打招呼，说你还没走啊，都散场了。是啊，我跟你一样热爱社交，恨不得把一辈子都搭进去地热爱着。扫地的人虽然没有看我，但我知道他在催我赶紧滚回房间，所有人都讨厌热爱社交的人，但所有人都热爱社交。”一直看到结尾，我确认这篇没有任何人再去睡任何人的女朋友，心里还是好受了一些。然后接下来几篇，杀了几个人，杀了几条狗，把一个人骗到沙漠里，逼他舔脚，还想把他的脑袋锤烂，最后自己被人扔到沙漠里等死——这些都掠过去，我也终于看到了和书名同名的那篇大裂。作者大概觉得已经抻了近一百页，不用继续了，开始了彻底的崩坏。崩坏得无法描述。“第二天，刘庆庆要撕丁炜阳笔记本里的一张纸，在没有爸爸的时候，刘庆庆就判若两人，他会对某些事非常执拗，而爸爸在场时他对周围就没什么态度，刘庆庆捏住纸张的时候，丁炜阳对他怒目而视，那粗大的眉毛更粗大了，刘庆庆说：“不就是张纸么？”丁炜阳说出了一句让所有人目瞪口呆的话：“这是学习用的纸。”刘庆庆被激怒了，说：“学个鸡巴。”郭仲翰在一旁看着。刘庆庆的话被站在讲台的老是听到了，老师楞了一下，装作什么都没有发生的样子。但刘庆庆没有放弃，他夺过那个笔记本，扯下了一张纸，尖锐的一声。所有人都期待地看着丁炜阳，丁炜阳气急败坏，蹲下了身子。我以为丁炜阳要找什么东西，谁知道丁炜阳果然是在找什么，他把刘庆庆屁股底下的椅子给抽走了，刘庆庆蹿溜一下就滑到了桌子底下。丁炜阳抱着椅子站在那里，但过了十几秒，刘庆庆都没有再出现，有些人就站起来想看刘庆庆在桌子底下干什么，讲课的老师也踮着脚尖看着。但刘庆庆始终没有站起来，大家觉得刘庆庆可能摔晕过去了，就继续上课（？？？就继续上课？？？）。郭仲翰安慰丁炜阳坐下，对丁炜阳说：“就是一张纸而已，学习也没有那么神圣，如果学习很神圣，你怎么考到这里来了？”丁炜阳被安慰得眼泪打转。我忙说：“丁炜阳，你别着急，没什么可记的，你可以写写散文什么的。”然后大家就给丁炜阳提建议，那个笔记本上可以写什么，有说画画的，有说可以买份报纸摘抄新闻，关心一下时政，还有人说本子这么好，可以写情书。也就在此时，刘庆庆从教室的另一角站了起来，手里拿着两个簸箕。原来他这半天是在找武器。刘庆庆满头大汗，脸上的青春的也蠢蠢欲动，他旁边的女孩站起来给他让位置。丁炜阳周围有两个哥儿们也站了起来，他们急忙按住了丁炜阳的两条胳膊，朝着刘庆庆大喊：“快别打了！”但此时刘庆庆距离丁炜阳还有五米，刘庆庆也许在寻找武器的过程中已经耗费了太多的气力，这时有点精疲力竭的意思。眼见刘庆庆要放弃。那两个哥儿们连丁炜阳的腰也搂住，丁

炜阳被完全控制住了，同时他们对五米开外的刘庆庆再次大喊：“快别打了！”刘庆庆喘着粗气，提着两个簸箕走过来。期间不时地看我们。于是郭仲翰用胳膊架住两个哥儿们，说：“不打啦，都不打啦。”这堂课之后，很多人就不来教室了，大家都失望至极，而刘庆庆和丁炜阳都对郭仲翰心怀感激。我问刘庆庆为什么要撕人家一张纸，刘庆庆说他想起来一个笑话，我问他是什么，刘庆庆说：“就是因为没写下来，现在忘记了。”之后丁炜阳就不再计较别人撕他的笔记本了。他开始在笔记本上写散文，但他总是写了一句话就再也写不下去。我实在看不过去，就看丁炜阳写了什么。那空荡荡的之上，只有一句没有标点的话。今天是幸福的一天。我对丁炜阳说：“你这么写是不行的。这样永远没法往下写。”丁炜阳扑闪着大眼睛看着我，瞳孔里闪烁着卡通的光芒：“那我写什么？”看到这里，我已经确定自己买到了假的纯文学书籍。更枉论后面过了二十页，在我已经把这段话忘掉的时候，别人还在从丁炜阳的笔记本上撕纸。在彻底释放天性之后，作者就开始了十步一个段子，五米三句吐槽的欢脱写法，一时间特师、英式没品和各种段子手的灵魂都在作者身上呈现，当大家组织社团活动的时候，就会在活动上收到一个狗屁不通的，人变成猪的故事，蠢到让人怀疑自己，于是大家就说：“我们去打篮球吧！”然后他们就“尽情挥洒起了汗水”。当被老广院的学生打了以后，大家就躺在宿舍里玩《电车之狼》，以避免想到苦闷的现实。半夜里躺在床上食指还是点啊点的。当大家想挖黄金的时候，十来个人用了几十页，分别去同一个男人家里偷来洋镐、铁锹、手推车、铁桶，过程非常惊心动魄，而且大家互不知情，一起偷到这个男人怀疑人生。就像短评里一位朋友说的，真是你国严肃文学的新丰碑。但看到结尾，这帮不靠谱的人居然被卷入了一场战争，穿着烂纸壳子糊的盔甲，有人还送命了，前面的欢快段子就有点咽不下去了。就在这种时而憋着坏，时而憋着更多坏的小段子当中，我结束了这次欢脱的阅读，作者时而偷车，时而把别人的婚礼录像清空，时而偷羊，时而被害妄想，时而逼人家脱裤子，时而在老婆被强奸的时候逃跑。在阅读中我也坚信我的新年新迹象泡汤了。请说这是纯文学书籍、是伤害之书的朋友出来，我们好好谈一下。“有一次在水果摊前她跟我抢一个木瓜，水果摊老板也让我让给她。她说：“不吃木瓜今天就会死。”我说，那你死吧，就把木瓜抱在了怀里。当然我没有说。老板从我怀里取过木瓜，他说：“你一个男人吃什么木瓜。”我很高兴地让了。因为我摸到木瓜有一块松软的地方，已经烂掉了。我真是开心至极，一个人跟我抢了一个烂掉的木瓜，我心情愉悦，兴奋得要飞到添上去，我蹦蹦跳跳得好像长了两只翅膀，感觉天空都在我的怀抱里，真是爽透了！“但最后还有一句。“真是爽透了，一不留神我跌坐在地上，一片垃圾的臭气压了过来。”这最后一句，真是莫名伤感。所以最后，我们再来一个段子，才可以真的结束这篇书评。“你看到一只猫了吗？它叫玛丽悠悠。”我觉得一个世界的愚蠢都在她脸上了。“叫什么？”我说。“玛丽悠悠。我的猫很瘦，嘴唇是黑的，它亲吻着窗外，雨水来临时，它注视着白烟滚滚的地方。”她揉着眼睛。“买完药你就走吧。”我说。这段看的时候觉得很搞笑，摘的时候却忽然觉得有点伤感。大概，我们一年一度的真诚和脆弱，只会换来一句“买完药你就走吧”，然后被这个世界当做笑话和段子。当想到这一点，我就决定新年继续维持原样活着，该熬夜熬夜，该吃垃圾食品就吃点，甭好好做人了。

7、《不能承受的生命之轻》里讨论过“轻”与“重”。门巴尼德提出宇宙被分割为一个个对立的二元：明与暗，厚与薄，热与冷，在与非在。其中的明，厚，热，在被他归为正极，另一类归为负极。与“轻”和“重”对应，即轻者为正，重者为负。重者为负。如果要归类的话，胡迁的《大裂》大概是要被归于负的吧。书如其名，《大裂》彻底是一本伤害之书。书中的内容往往涉及残忍，杀戮，出轨，欺骗这一系列人性的丑恶与黑暗面，并且贯穿全书。本书收录了十五个中短篇小说，每篇小说却怀抱同样一个任何人无从回避的问题：我们还要被伤害多久？灰色压抑的调子，令人不禁想起当下一句很流行的一句话——怼天怼地怼空气。仿佛连空气都是肮脏不堪充满罪恶的。所以会有不少读者认为这本书会让人感到颓废，丧气，绝望吧，其中不乏一部分人此刻正沉浸在负能量中难以自拔。而这部作品带给他们的不是光明。人们总是喜欢光明大于黑暗的。我们通常阅读的关于青春的作品大都是明快动人的，人们讴歌青春易逝，须得畅快淋漓，不醉不归。即使有伤痛，也被冠以“青春疼痛小说”之名进行售卖，少了一丝现实的骨感，多了些暧昧不明，好似拥有了这些疼痛才不枉年轻了一回。但胡迁不同。胡迁说，我只想真实地描述出中国百分之七八十的大学生过的日子和面临的状况。也许过于真实的揭露刺痛了很多人的神经，戳到了痛处，人们才会惊呼太痛啦，负面情绪太多啦。对此胡迁则回应：“真正可贵的事物，是在世界的夹缝中，而不是悲观在世界的夹缝中。认识到这一点，也许会对整个生命的秩序有由衷的感动。”来自残酷现实沉重的负担压迫着我们，让我们臣服于它，把我们压倒在地。而事实上，最沉重的负担同时也成了最强盛的生命力的影响。负担越重，我们的生命

越贴近大地，它就越真实存在。写《大裂》的时候，胡迁第二次落榜，不得不去了家乡的一所专科学校，书中破烂的校园环境及设备是他所见的一切的真实写照，荒芜，毫无生命力，却无可奈何。或者说无所适从。充满激情的青年在这样的环境中必然会无所适从。在这样窘境下诞生的《大裂》，便是这种矛盾与无所适从的产物——混乱不堪，但有其野蛮的生命力。看完本书再来看它的装帧，纯黑色密不透风的封面，写着大大的“大裂”二字，周身文字为一缕薄薄的烫银。就像无尽黑暗中透过的丝丝光亮，如封面所写“万物皆有裂痕，那是光进来的地方”。想通了这点，才蓦地发现，原本看起来平淡无奇，略显单调的封面设计，一时竟变得妙趣横生起来。作者在后记里写到，今年拿到了BemQ 华文世界电影小说奖，这本书能够出版的最大助力。读罢本书，大概明白了能够获奖的几分缘由，这世界黑暗混沌，要有光，指引我们前行。而这本书便是那道光。我们始终坚信着，在荒原上所寻找到的藏宝图，能指引我们挖出黄金，走向黄金的大道，那个入口感人肺腑，低吟浅唱着通向云层的歌谣。这样的重，大概要比轻来得有意义得多。

8、“万物皆有裂痕”，为什么呢？因为，“那是光进来的地方”；没有它，只会是无边的黑暗。但裂痕毕竟不好看，至少从表面上来看确实有必要进行一下修饰。生活中的裂痕其实数不胜数。有了裂痕怎么办？是赶紧去补救，就像那个“亡羊补牢”的故事中我们体会到的道理一样呢？还是说，不必管它，让它就像那个“破窗效应”一样，爱谁谁呢？这还真是个问题。“亡羊补牢”的故事就不必多讲了，从小我们就学过这个成语故事。那么，什么是“破窗效应”呢？所谓“破窗效应”，即Broken windows theory，这是犯罪学的一个理论。该理论由詹姆士·威尔逊和乔治·凯林提出，他们认为，环境中的不良现象如果被放任存在，会诱使人们仿效，甚至变本加厉。譬如一幢有少许破窗的建筑为例，如果及时修理好那些窗户，破坏行为就不会继续下去；反之，可能将会有更多的破坏者去破坏更多的窗户。生活中这样的例子比比皆是，但人们多数只是会对发生在自己身上的类似例子耿耿于怀，却经常会以看客的心态去对待发生在别人身上的“破窗效应”方面的例子！为什么会有这样的一种区别呢？也许，这就是人性的弱点之一吧！胡迁的中短篇小说集《大裂》就是这样的一本小说。胡迁毕业于北京电影学院导演系，导演过什么样的电影确实不清楚，不过写的这本《大裂》中，可以看出他的一些功力来。无论短篇的故事还是那篇获得了台湾第六届华文电影小说奖的《大裂》，都有一种电影剧本的味道在里边，跳跃性极强，对话也很多。想了又想，才仿佛大概弄明白小说想要表达一个什么样的意思——但这一种理解毫无疑问是读者自己的理解，胡迁是不是也会那样想，那才是天晓得！其实，小说本来就应该这样——作者表达的只是作者本人的一些想法，而读者“看”到的就应该是读者自己的东西。莎士比亚说过——There are a thousand Hamlets in a thousand people's eyes. 确实是这样一个道理。生活本来就是一个万花筒。有时候我们觉察到了这一点，或者会觉得本来就是这样而无动于衷，或者会因为觉得略微有些痛苦而想要去改变些什么；更多的时候，我们没有意识到这一点，因为每天的太阳都在照常升起——阴天的时候也是如此，每天的生活都在继续，有时会有些新变化，有时却一如既往地百无聊赖。而胡迁把这些写在了小说里，呈现在读者面前的就是这本大黑色调的《大裂》。封面上的那个“裂”字没有写完——这似乎是有些寓意的：因为生活就是这样，一般可以找到开始，却仿佛永远没有结束。既然想要看到光线，当然就应该给光线留出些缝隙来，让光线直射、衍射或者反射……当然，无论《一缕烟》《大象席地而坐》《气枪》甚至《张莫西去了沙漠》，还是《大裂》《约会》，胡迁的这部中短篇小说集《大裂》中的15篇小说，第一遍看的时候，留下的印象多半都是有些窒息的感觉，不知道到底想要说些什么——也许这样感觉就对了；第二遍其实也不会有多大的改观；再好好想一想才似乎有所得。小说中的内容，通常都是来源于生活又高于生活的，“如有雷同，纯属虚构”——但却不止是这样。生活中的每一件事都很具体而唯一，很少有雷同得如同复制般的精准同一。而能在其中找出几处不同的人，肯定都是些对生活很有感悟的极少数人。没有感觉，就不会这样去想。《大裂》中的故事，基本上都有一种真实中有荒诞、荒诞中不乏真实的感觉，很让人提不起劲来——或许，这就是生活的本来面貌？！小说可以这样，人可千万不能这样！

9、不得不说，黄丽群老师的序写得实在好。运用词汇之绵细，词义之精准，让人叹服。她说，写作一事之诡谲，虽存于文字，又不存于文字，更在如何魔术般介入现实中肉眼不可见的微妙间隙，胡迁带着他松德哨子玻璃般至薄至清透的洞察，在这本小说中一次又一次演示著吹毛断髮的天分。我天，这句话太厉害了，它给你营造了一个自我理解和理解他人的空间，让你未读胡迁的文字之前，就对他的文字充满了理解和悲悯——请原谅我真的用了“悲悯”这个词。我觉得，黄丽群也是在说天下的所有写作者。因为你未必能独处黄丽群所感受到的：彻底是一本伤害之书，在合上书本的时候也未必能在内心振聋发聩地自问一句：我们还要活（被伤害）多久？但是，对于一个写作者来说，有一个人，

哪怕就有一个人这样懂你，文字在世间的意义都变得不一样，就像那朵与小王子互相驯养的玫瑰花，虽然刺会伤害自己，也会伤害小王子，但是是世间独一无二的了。所以，尽管你可能有不同的解读，但是因为这是一本有了钟子期的“高山流水”，《大裂》有了更为丰富的意义。我不知道胡迁有没有读过刘亮程的小说《凿空》，在《大裂》的后期，我恍惚看见了一座“凿空”的空城。主人公都住在地下，主人公都有着某种莫可名状的信念，整个世界时而好像是一个真实的世界，当你用逻辑解读这个世界的时候，它突然变脸成为了一个荒诞的世界。这个世界有很多人，每个人做的事情都让你有种说不出的荒诞，当你觉得这是作者梦呓的世界的时候，他突然蹦出来“北京”、“牡丹江”、“出租屋”、“高考”等并不超现实的词汇，这到底是个怎么样的世界啊？或许你似曾相识，这种相似的感觉，我在看《最爱》的时候曾经体会过。真真假假、虚虚实实，你不知道作者的世界是什么，你甚至最后不知道他想要说什么，他只是自顾自地自说自话，时而疯癫时而清醒，他不在乎你的感受，当你的逻辑彻底消失的时候，整个世界，即便是留下一个只有猪尾巴的孩子，似乎也是符合逻辑的。胡迁是学导演专业的，他的小说，影视文学的痕迹太重了。或者直白点说，就是画面感太强了。所以，游走在他的文字之间，我的脑海中总是能蹦出各种各样自己曾经看过的电影，那种似曾相识的感觉，只有我在观影的时候才有。虽然文字多少有些魔幻现实，但是却又不是马尔克斯笔下“马孔多”的阅读感受。我想，这书中“大裂”的世界，是存在于胡迁脑海中炸裂的影视语言，他想说什么，但是只有通过笔触表达出那些画面，才是他想要说的。那些隐喻可能在文字和画面的转换中丢掉了不少的零件，所以，我始终无法像黄丽群老师一样读到更多的意义。在这些文字里，你能读到青年的苦闷，或者说，你还能读到性压抑，但是这一切的表达晦涩而小心。青春的荷尔蒙被推土机释放，被不是理由的理由带来的打架斗殴、血肉横飞的场面释放，在这里，性侵被裹进了一张干巴巴的猪皮里，男女的情爱是种植一种植物，而那些嫉妒的毒情绪，是摧毁植物，画上心仪的假花，然而，最终，这帮青年也没有来一场痛快淋漓的性爱，而是默默地走向了地下，凿空一个世界，据说是为了寻找黄金。寻找黄金做什么？找到了能怎么样？据说能获得存在感，活得久变得有意义。在这里，人们没有真正的活着的意义，“寻找黄金”不过是另一种等待戈多。戈多永远都不会来，但是黄金却可以找到。只是找到了之后的“我”，跳起来一支悲伤的舞，我再也控制不住“我”的悲伤。淡淡的惆怅，甚至冲淡了浓重的颓废感。哈哈，这是台湾文学喜欢的范，看看《牯岭街少年杀人事件》可见一斑。青春就是这样，无缘无故，没头没尾，英雄主义、稀里糊涂，可是，可是，为什么就会那么悲伤？这些哲学家都回答不了的问题，一个二十多岁生于1988年的青年更是回答不了，他只是用他的年轻，用他的才华，用他的荷尔蒙在写作，在用另一种形式发泄。人间幸得黄丽群一样的知己，她读懂了他，也读懂了他们。她说她的心仿佛都要裂了，我合上书，却分明在脑洞中看到了一个世间轰鸣着坍塌了，因为世界已经被凿空，大概胡迁到中年，会对刘亮程“凿空”的那个世界心有戚戚焉吧。不管他们是青年还是中年，一直到老年，他们都会悲伤，都会寂寞，都会乏人阅读和懂得，这是写作者的宿命。那个大裂的世界，其实是一个人的精神世界。

10、说什么小确幸，全是大确丧。丧，这个字概括了我这一年多来，对于人生和生活常态的领悟概括，我和作者，同年生人。我非常喜欢这部作品，被他带着一步步“沉默地缠缚、收敛、勒紧……”，因为异常真实，在期间会有强烈的共鸣产生：面对混乱不堪、生命仿佛被打碎、无所适从，甚至彻底的沮丧。肯定会有人排斥，觉得这是一种刻意的灰黑和标记确丧，我只能说或许这部分人，截至当前过得是相对轻松愉悦的人生，或者对于痛苦的感知非常的不擅长。可是书里，明明是有浓浓野气的，也就是几乎死而后生、异常荒凉后的生命力，不是勃发的状态，更像是一种自我救赎。短篇集，全书里出现的人物、环境，并不繁复，但光知道毕业于电影学院的胡迁，会觉得不对呀，对不上这样的经历。在寥寥无几的网络信息中，检索，才恍然，经过3次高考、2次落榜，在家乡最垫底的垃圾专科学校就读4个月，到22岁考上电影学院……《大裂》一篇才真的有迹可循，也对已经不是隐藏而是处处可见的“野蛮生命力”，再一次被胡迁传递。挫败和焦虑，你得承认有，而且是日常可见，黄丽群给做的序，堪称是这本书最佳书评，不过其《海边的房间》篇章里，有这么一段是很能和《大裂》呼应的：“二十五岁之前的人生，因无限而简单，总有从头开始的可能；而三十岁之后的人生，则因为有限而简单，就算别人不说，自己也能看见界限。只有这段年纪，如此辗转困难，像熬了一个很久的夜晚，实在不知该任性到头睡下，还是该强睁双眼出门上班。”个体对于存在的失望，对于无我的批判，一次次拷问生命的意义，不也是我们正在经历的这些吗？！你知道有问题了，可是却不知道到底问题在哪，只能怀疑自己；你看到了界限，就像盖在头顶上的盖子，让你看不清光亮，可还是不愿意就此溺水……我看到了胡迁有这样的经历，并毫不掩饰，真实有源的写出来。《大裂》是他的出口，这并

不代表他已经找到了答案，但至少有点安慰，而我，读了《大裂》，感受到了共振，全情的接收到了，这份安慰和生命的涌动。PS：88年胡迁，原来长这样，好欣喜。

11、《大裂》文 | 戴文子 【注：本书评系属原创，转载刊发等事宜请先豆邮获得授权。】最近在读什么书？《大裂》。这是我读过的最丧气颓废、负面消极的小说。在这本书里，没有失望，只有绝望；没有不安，只有堕落；没有疼痛，只有麻木。十五篇长短不一的故事，写不尽青春的躁动与残酷，配合着荒漠的意象，情境诡异，语调暗哑，鼓胀的都是满满的荷尔蒙，无处宣泄，只能炸裂开来。这本书的作者胡迁毕业于北京电影学院导演系，因投拍电影受阻，转而进行文学创作，没想到竟以中篇小说《大裂》一举斩获台湾第六届华文世界电影小说奖首奖。而这本书也是以此为契机，是作者近几年来创作的中短篇小说在大陆的首度集结出版。作者在后记中提到，小说创作是其缓解焦虑的方式，他认为生活里并没有什么好事情，除了文学和电影外，很少再有能让他感到轻松和满足的事情。自二零一三年开始，胡迁的小说创作就去除了语言的修饰，剥离了美化和塑造，将写作看作直面生活最有力的方式，继而从中得到某种力量，以对抗世界的灰暗。这种情况，借由黄丽群在序言中的这段话来解释再合适不过了：「一个心灵与精密仪器的青年，多半会因人世各种避无可避嗯嗯粗暴的碰撞而时时震动，为了不被毁损，难免必须长久出力压抑着位移，那压抑的能量终要在他的写作中，如棉花一般，雪白地爆绽了。」具体来说，请容许我再抄录一段胡迁的文字进行说明：「整个宿舍昏暗无比，门口住的人半个身子躺在床外，一条胳膊勾着床栏杆。层层肮脏蚊帐让光线透不过来，空气混浊不堪。地上每走一步都是黏滞的，都像是铺了一层蟑螂胶。宿舍里的四个人都以各种姿势躺在床上，让人判断不清他们是否还在呼吸。然后我撞到了一个可乐瓶子，瓶子里流出橙黄的液体，我也没胆量去扶起来。」胡迁的文字风格，就像这间宿舍所呈现出的景象，阴暗潮湿、肮脏杂乱，透不进一丝阳光，使人看不到还有什么生命的迹象。有时甚至比这更为严重过火，仿佛让读者置身于此种房间还不够，还要再披上一件湿漉漉脏兮兮的旧衣，没读完就要生病，犯起关节炎或风湿疹。翻读这本短篇小说集，总会让我联想到王朔的《动物凶猛》。二者的共同点，是里面的主角都在逃课、泡妞、打群架，他们由于「不必学习那些后来注定要忘掉的无用的知识」而使自身的动物本能获得了空前的解放；他们深知自己的未来已被框定于固定的范畴之内，因此他们在现实生活中就只剩下随处发泄的精力、四处寻找刺激的欲望、自以为是的狂傲、以及随波逐流漂泊不定的心灵。不同之处在于，王朔笔下的「我」是大院子弟，有着可以预见到的光明未来；而胡迁笔下的「我」则是学校里的渣滓、社会上的蠢虫。如果说，忧伤是他们共同的情绪，那么前者的忧伤尚能慰藉调剂，后者的忧伤便只能听之任之，慢慢腐坏，直到恶化成一种真正的伤。这群新世代的年轻人也会充满忧患，也会充满激情，也会对未来产生幻想，也会对人生感到迷茫。但是，这是一个混乱不堪的和平年代，年轻人没有机会象战争年代一样随时准备闹革命，象切·格瓦纳一样成为一个勇敢的精神上的革命领袖。相反，和平年代的经济条件，使年轻人的目标早已定位在自身价值的现实层面，终极目标也只是类似有钱有妻、有房有车的物质享受。而一旦找寻不到，被异常激烈的人才竞争淘汰，往往就是带着一身伤痕惨淡离场。胡迁笔下的人物，就是这样一群「有伤」的年轻人。胡迁的文字，情节都是被剥离掉的，语言都是克制阴郁的，人物行为好似不存在什么动机，全靠一种倾颓丧戾的情绪作为内核在里面支撑。印在读者脑海中的，就是一副「充满哥雅画作般暗色调的油彩（骆以军语）」。以本书同名中篇小说《大裂》为例，你只看到一群消极沮丧的年轻人在不停地挖洞，尽情地挥洒着汗水，放肆地荒废着时间。他们早已忘记挖洞的初衷是为了寻找黄金，仿佛挖掘的动作本身就是全部。作者在文中是这样进行描写的：「我们在浪费生命，虽然我们的生命是垃圾，但我们仍然在浪费，因为原本垃圾挑挑拣拣未必全都没用，有些还是可回收的，能重复利用的。但挖洞就等于把垃圾全都焚烧了。」世界背离了这群年轻人，他们也厌弃了这个世界。他们什么都控制和改变不了，也不奢望去控制和改变什么。他们用挖黄金去抵抗虚无的时间，完全不在乎最终是否能够挖到。其实，挖到与否都无关紧要，这终究只是一出荒诞不经的闹剧，没有主角配角之分，留下一个在荒原上无谓重复的群像。「万物皆有裂痕，那是光进来的地方。」《大裂》的腰封上如是写道。在我看来，这句话并不完整，只说了一半；另一半是，有光进来的地方，就一定会有阴影。何况这光，还是在一片恶臭之中，地板上尿液反射着房间里的唯一的光，只能更加凸显出那些阴暗：暴力与愤怒、软弱与麻木、空洞与虚无。《大裂》一经出版，就被称为是一本「彻底的伤害之书」。它的伤害，不仅体现在作者对笔下人物的彻底弃绝，也在每一个读完这本书的读者心间狠狠地割开了一条缝。缝隙开在四望无际的心灵荒原上，断裂成悬崖，塌陷成深渊。伴随着那些歇斯底里的嘶吼与狂笑，雾气冲淡了血腥味，那些有伤的年轻人纷纷冲向那条幽暗的裂缝。所有新鲜的伤口、败坏、破裂都朝着裂缝狂奔而去，最后残存的一缕希望也将完全湮灭。于是，

《大裂》

裂缝成了永不愈合的伤，滴落出来的，都是浓稠发黑的脓血。是为读书笔记。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五日个人公众号：davenztalk（文子自道），更新原创游记杂感、故事诗歌、影音书评。

章节试读

1、《大裂》的笔记-第142页

这世上的一切都是要自己争取而来，哪怕只有一点微弱的希望之光，也要扎住它，抓住这团光，抓得死死的，堂堂正正的，做出个样子来他说的很牛逼的样子，可是他一点都不牛逼。人啊，还是少说大话，多干实事的好！

2、《大裂》的笔记-第8页

这个力量肯定是有的，我要画出手挣扎的那感觉。手指里全是泥巴，挣扎，生命的挣扎。

3、《大裂》的笔记-第149页

——你看看周围，觉得一切都不错，但你根本接触不到这个世界的运行规则。目的性让世界一点都不美好，只是看起来好像有理有据地运行着。

——我没有觉得一切都不错，一切都很糟。

——那还好，但你的糟和世界的糟是一回事。

——也许有重合的地方

4、《大裂》的笔记-第221页

任何小事情，总是在性命攸关的时候才能显示出巨大的作用，就如同爆炸一样。

5、《大裂》的笔记-第149页

世界越来越坏了朝鲜偷渡来的八七八成都是女人，给东北光棍结婚生子，男人被抓回国关进劳动营。棒子只提供三万人的板助，其他人都遭送回去。东欧的难民经过三代人才能融入主流社会的最下层，你看看周围，觉得一切都不错，但你根本接触不到这个世界的运行规则。目的性让世界一点都不美容，只是看起来好像有理有据地运行着。丢失洋镐的男人说。

6、《大裂》的笔记-第72页

四周一片清冷，天空是一种在慢慢结冰的颜色。我把大衣卷起来，围着自己，感到很温暖，大衣在胸前聚拢，除了那条缝隙流进的一点冷风外，周遭都极其温暖，我已经很久没有这样温暖过了。

7、《大裂》的笔记-离队少年

然而年轻也是一把双刃剑，刺向这个世界的时候也容易暴露自己的软肋，胡迁的年龄正好这个时候。剑的一面是未被污染的想象力在年轻的血液里驰骋，荷尔蒙和精液的味道又浓又足，他的文字可以肆意挥霍它们，一切都可以原谅，一切也可以浪费，三天一个中篇就像一个年轻人夜夜勃起的生殖器，随时都兴致勃勃。剑的另一面也正像这只随时都兴致勃勃的生殖器，充满了骄傲的生命力却一时找不到格斗的对象，所以有时候他要自己解决它。

8、《大裂》的笔记-第201页

总之见到熟悉的东西就会感到非常糟糕，过去还存在着，是一个让人很难对付的问题。

9、《大裂》的笔记-第27页

《大裂》

我跑向那头坐着的大象。身后有人喊着什么根本听不清楚。因为我得看看它为什么要一直坐在那，这件事可能是我这辈子最大的一个问题了。
等我贴着它，看到它那条断了的后腿。它看上去至少有五吨重，能坐稳就很厉害了，我几乎笑了出来，说实话我很想抱着它哭一场，但它用鼻子勾了我一下，力气真大，然后一脚踩向我的胸口。那几个动物园的人跑过来的时候，我还能看到他们嘴里骂着什么呢。

10、《大裂》的笔记-第165页

我抱着一袋子鼠尾草走到路灯底下的时候，高速公路上全是雾气，我不知道自己的人生里有几天是没有这种大雾弥漫的。

11、《大裂》的笔记-第33页

我从几年前开始，就无时无刻不在沮丧，我不知道发生了什么，对要发生什么也从不期待，因为人类有很多流程性的事情可以帮助他们度过大部分时间，这不是一个好答案，但是会令人失望。

12、《大裂》的笔记-第30页

每一次的闭眼是对人生的一次回顾，得到或者失去我们都会经历，即使有一天我一无所有，但我还能继续前进，心怀美好，人生不失。

13、《大裂》的笔记-第169页

世界是一个悬崖，文明是二百年的火车。

14、《大裂》的笔记-第30页

上帝会经常让你一无所有，再给你一点甜头，这点甜头就是在闭上眼睛的一瞬间，让你错觉拥有了很多东西。

15、《大裂》的笔记-第228页

只是现在，我一个看到了一个，一个因为自己一无是处又无耻下流的悲伤的彻底的人。这种小说，在表达什么？

16、《大裂》的笔记-第169页

世界是一个悬崖，文明是二百年的火车。

17、《大裂》的笔记-第27页

我跑向那头坐着的大象。身后有人喊着什么根本听不清楚。因为我得看看它为什么要一直坐在那，这件事可能是我这辈子最大的一个问题了。
等我贴着它，看到它那条断了的后腿。它看上去至少有五吨重，能坐稳就很厉害了，我几乎笑了出来，说实话我很想抱着它哭一场，但它用鼻子勾了我一下，力气真大，然后一脚踩向我的胸口。那几个动物园的人跑过来的时候，我还能看到他们嘴里骂着什么呢。

18、《大裂》的笔记-第164页

世界会越来越坏，这一点无法控制，比如一列火车冲入悬崖，也是从头到尾按顺序坠落，这趟火车就是二百年时光。

19、《大裂》的笔记-第127页

生活在这个世界，一生不可能是无所事事，人总是会有一个目标爱好，朝着这个方向走下去，无论这个结果是什么，我们都会选择去接受，时光如此，我们如此，这是生活，我们的生活。

20、《大裂》的笔记-第203页

一股从未出现过的悲伤控制了我，在这一千多个日夜中我从未掉以轻心，直到此时这悲伤却再也控制不住。

21、《大裂》的笔记-第7页

我觉得，我们这一代缺少情怀，太多小情绪，你不能把小情绪当做情怀。

22、《大裂》的笔记-第69页

我能告诉你的不多，就是我希望你能知道自己在做什么，比如你的这个剧本。因为你名字跟我一样，我好像看到了长大的儿子一样，我想呵护你，告诉你这个，那个，这些都是什么，也许我做不到，不过这对我现在是很重要的事。我说。其实我很悲伤，我上一次做这样的事就很悲伤，我既控制不了悲伤，也控制不了做这件事。

23、《大裂》的笔记-第33页

我满脑子只是希望这个大老板赶紧把他一脑子的粪便说完，我好赶紧回到我走了很多圈才到的位置。但大老板情绪高涨，因为他刚和其他的大老板聊完天，看来他们在这里又赚到了几百亿美元。人们总会想从买下一个国家的人手里，依靠听他讲笑话分得一套房子，但其实他连一个鞋垫也不会给你。就这样，等轮到我跟大老板讲话时，我已经看不到她了。失望就这样围绕着我，我失魂落魄地看着大老板那双亮晶晶的皮鞋，真想旺一口在上面，这太让人沮丧了，因为我无论朝哪个方向看，都不能找到她。而大老板伸出胳膊撑在墙上，好像在指挥第三次世界大战一样谈论着这次酒会。

24、《大裂》的笔记-第195页

那些来自远处的歇斯底里的笑声，随着风稀释到这个荒原的每一寸，在四个通向无边的方向里，我感觉到大地在这区域中已经断裂出悬崖，有一条连接起来的深渊形成了。所有嘶喊并狂笑的人们纷纷冲向那条幽暗的裂缝。所有新鲜的伤口，败坏，破裂，都朝着裂缝狂奔而去，而旧的火焰完全熄灭。

大裂的原型

25、《大裂》的笔记-第1页

26、《大裂》的笔记-第5页

《大裂》

「“大裂”两字或者是无意识的流露，却也收束出胡迁作为一个创作者的内在风景，他的小说中每一抹淡到几近透明的草灰蛇线都有繁复意象，语言平静，一丝滥情自溺的赘肉都没有，落在地上，望似滚珠，若去拈起，才发现是水银，凝重荒暴能让人从头裂开到脚，剥掉了一身的皮。」

27、《大裂》的笔记-第1页

老实说我原先没有什么预设，读过却着实吃惊：他似乎太没有自信了，这是很好的小说，干净，浑然天成。他对文字这古老介质的驾驭能力可谓天造地设，每个字是似有若无的纤维，每段句子是气孔绵韧的密丝，分分寸寸，行若无事，在你意识到以前他已捻出漫长的线索，在你意识到以前嗖一下已被卷了进去。

他不像许多人克制不住以其为鞭的诱惑，也不要喧嚣抽打读者，制造浮夸的声响与迹象；他沉默地缠缚，沉默地收敛，丝线一点一点绞紧了勒深了，心仿佛都要裂了。

28、《大裂》的笔记-第127页

在我为了寻找黄金耗费的若干年里，在接近着那个不知深埋在何处的事物中，我一点也不清楚构成每个人时光的奥义。寻找黄金将带出一个有意义的时空，而在此之前，我一直不停地思考自己为什么会在此处，并在荒原里寻找可以通向哪里道路，并坚信所有的一切都不只是对当下的失望透顶。

29、《大裂》的笔记-第216页

我能安慰自己的是，也可能我就像不曾存在过一样，这世上不多不少我这块料。看不懂这个作者在表达什么。

30、《大裂》的笔记-第298页

如果你什么都无法控制，也至少可以让自己做点什么，哪怕朝右走，或者抖一抖腿。

31、《大裂》的笔记-第168页

这已经不是一个，交换生命意义就可以互相影响的地方了。

32、《大裂》的笔记-第84页

时间总是不知不觉的在我们指缝中滑过，一种是我们紧紧地夹击让时间过的慢一点，一种是我们大大的放松让时间过的快一点。无论时间是快或者慢，我们只做时间里的快乐人。

33、《大裂》的笔记-第12页

所谓一花一菩提，一沙一世界

34、《大裂》的笔记-第77页

他从我手里接过麻袋，上了金杯车，把袋子里的狗倒进铁笼子。

两个路口以后，在塑料袋旁边三四米的地方，趴着一只黑色的中型犬。他走过去，那只狗还有点意识，虽然动不了，但睁着眼睛，龇着牙看着他，并尝试站起来向远处走。他从腰上，也就是挂着手电筒的位置上，取下一把锤子，对着狗的颈椎砸了一下。然后他抓着。

这只狗体型比两只狮子狗大一些，它塞入笼子的时候，脑袋和身体成一个直角，卡在铁笼子边上。我看了眼时间，两点五十。

35、《大裂》的笔记-第149页

据我所知，所有改变了自己位置的人，都在计划之内。其他所有人都不属于计划里，朝鲜有朝鲜的规律和计划，棒子有棒子的规律和计划，不同文明程度有不同文明程度的规律和计划，高级可以连同低级计划吞噬掉，这些的区别就是二百年。二百年是文明的区别，一百年是国家的区别，几十年是家族与个体的区别。层，就是这么形成的。

36、《大裂》的笔记-第185页

他更多的时间觉得自己是小丑。他应该给自己化化妆，脸上涂浓白的粉底，再画上夸张的腮红，踩在一个皮球上，以比我们更快的速度，沿着这片无垠的荒原，在皮球上从东边跑到西边，从南边跑到北边。他必须每时每刻，每一秒钟，在活着的每一秒都必须刻骨铭心地知道，自己是个踩着皮球的小丑，否则他就活不下去，他就得用汽油烧了自己，烧得一根毛发都不剩才好。英雄与小丑的一步之遥。

《大裂》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